附件3

面 试 程 序

一、报到、抽签确定面试顺序。7:50考生到指定地点签到封闭。8：05每个考生抽签决定面试顺序号。每个岗位每隔10分钟一人次进入面试考场。

二、面试。8：30面试开始，面试考生进入考场，由主评委向考生宣读引导语及面试课题进行面试，面试时间为10分钟，若面试时间到时，计时员提示考生：“面试时间到”。

三、成绩评定。考生面试结束后，评委根据考生的面试情况，按照评分标准，独立评分。记分员在监督员监督下根据每位评委的打分，得出平均分即为该考生的面试成绩（分数取小数点后两位）。

四、成绩归档。在记分员、计时员、监督员的监督下，将面试评分表等当场装入档案袋密封，由记分员、计时员、监督员分别签字，全部考生面试完毕后交考务组负责人签收保管。